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4年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部门部门预算表

(一)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2024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杭州市余杭区行政学校、杭州市余杭区社会主义学校、余杭中华文化学院、杭州市余杭区干部教育培训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党校（行政学校）、社会主义学校（中华文化学院）、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条例》，有计划地培训全区各级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领导人员、中青年干部、后备干部和理论宣传骨干、高层次人才、基层干部、党员，开展本系统师资培训；

2.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及相关规定，承担余杭区公务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更新知识培训和专门业务培训等工作。

3.加强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研究，重点研究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4.对学员进行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和党性教育。

5.开展区内重大现实问题研究，承担区委和区政府决策咨询服务，发挥重要智库作用。

6.承担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的培训；承担余杭区统一战线系统干部的岗位培训，培养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人才。

7.组织开展中华文化（良渚文化、运河文化、创新创业文化等）的教育、研究和对外交流；用统一战线理论指导开设富有余杭特色的中华文化课程。

8.承办区委、区政府以及相关部门对在职干部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和形势任务教育具体工作；开展干部继续教育和培训，建立健全教育培训档案。

9.参与区委关于党校（行政学校）工作政策以及全区干部培训计划的制定工作。

10.会同区委人才办制定全区干部人才教育培训工作规划和计划；会同区委人才办审核区内有关业务单位培训工作计划，抓好培训工作计划的落实及检查考核工作。

11.会同区委宣传部、区委组织部等部门，抓好镇街党校、村级党校规范化建设和企事业单位、村（社区）等基层党员干部意识形态教育和综合能力提升培训。

12.开展同国内外（境外）教育、研究等机构和组织的学术交流与合作办学。

13.承担省委党校交办的浙江省县级党校智库研究中心建设任务。

14.抓好本校教职工队伍的思想、组织、业务和作风建设。

15.完成区委、区政府及省市委党校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部门预算包括：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1 家单位预算。

二、2024 年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6228.12 万元。

(二)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收入预算 26228.1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686.56 万元，增长 58.6%，主要是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区行政学校）新建项目 2024 年进入施工关键期，为夯实余杭党校教育设施保障基础，确保项目按期施工完成，有效保障余杭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本年度根据项目施工计划相应增加了基建项目预

算。

其中：上年结转 0.00 万元，占 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228.12 万元，占 10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专户资金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00 万元，占 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占 0.0%。

（三）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支出预算 26228.1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686.56 万元，增长 58.6%，主要是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区行政学校）新建项目 2024 年进入施工关键期，为夯实余杭党校教育设施保障基础，确保项目按期施工完成，有效保障余杭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本年度根据项目施工计划相应增加了基建项目预算。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万元、国防支出 0.0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万元、教育支出 26089.6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8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0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万元、金融支出 0.0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77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650.34 万元,占 2.5%;日常公用支出 46.77 万元,占 0.2%;项目支出 25531.00 万元,占 97.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结转下年 0.00 万元。(备注: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四) 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228.1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6228.12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 万元、国防支出 0.0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0.0 万元、教育支出 26089.6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8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 万元、金融支出 0.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77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 万元、其他支出 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 万元。

（备注：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五）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6228.1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686.56 万元，增长 58.6%，主要是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区行政学校）新建项目 2024 年进入施工关键期，为夯实余杭党校教育设施保障基础，确保项目按期施工完成，有效保障余杭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本年度根据项目施工计划相应增加了基建项目预算。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26089.67 万元，占 99.5%；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79 万元，占 0.2%；卫生健康（类）支出 22.88 万元，占 0.1%；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52.77 万元，占 0.2%；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发行费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备注：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

1089.67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培训教育、机关日常运行经费。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25000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区行政学校）新建项目，夯实余杭党校教育设施保障基础，解决余杭党校没有独立校园问题，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8.5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9.2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的职业年金费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4.9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的其他社保缴纳费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机行政单位医疗（项）12.8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的医疗保险费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0.0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的医疗保险费用。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52.77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的住房公积金费用。（备注：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六）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97.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50.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6.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备注：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七）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10 万元,增加 11.1%,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预算单位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1%。主要用于接待兄弟党校调研和考察等支出。主要原因是预计今年公务接待的批次及人数增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其中，公务用车购

置支出 0.0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等 1 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49 万元，下降 6.9%，主要是 2024 年退休人员的生活补助等预算纳入人员经费。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05.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05.05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

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531 万元，一级项目 3 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反映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国家会计学院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等。

14.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